

证券代码: 300345

证券简称: 华民股份

公告编号: (2023) 024号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 五次会议于2023年3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6日以电 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 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关于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 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独立意见,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欧阳少红、罗锋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特此公告。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日